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1-076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 年 7 月 7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3 名监事在公司本部表决，0 名监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邹家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会提名王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监事会对上述候选人相关资料进行核查后认为，邹家立先生、王强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上述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订：

原《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 监事会决议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方式进行。

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过半数同意。

现修改为：第十二条 监事会决议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方式进行。

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过半数同意。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应当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监事应当保证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监事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公司应当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监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七日

附件：

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简历

邹家立先生 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国家一级建造师。先后毕业于河北广播电视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商学院。河北省建筑协会评标专家、常务理事。历任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第二届至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河北省中冀扶贫基金会理事长。邹家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持有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1,5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4.89%；持有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0.45%。邹家立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 强先生 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专科学历，毕业于燕山大学。历任公司审计专员、审计主管、副总督察、纪检监察中心总经理、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风控中心副总经理。王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